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8樓
承辦人：陳思穎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92
傳真：02-27593365
電子信箱：as277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821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8017513_1123082160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「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師長增能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112學年度菸檳防治議題中心學校薦派1位參加，其餘各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231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參與對象如下：
 - (一)推動菸檳危害防制教育議題之學校承辦師長。
 - (二)健康與體育領域或其他領域教師，有意願將菸、檳防制教育融入教學之師長。
 - (三)欲瞭解菸檳防制教育之現況、資源、策略及跨議題操作模式師長。
- 三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10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20分。

復興高中 1120918



MVAA1126009166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圖書館校區）進修推廣學院
（3樓302講座教室），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
號。

四、辦理方式：採實體與線上併行，請參加人員於112年10月3
日前至網址報名：[https://forms.gle](https://forms.gle/r6HkSsapi5QiikdQ7)

/r6HkSsapi5QiikdQ7，實體會議人數限制最高30人，線上
會議人數不限制，請務必提早報名，以利統計出席人數。

五、請112學年度菸檳防治議題中心學校（瑠公國中、松山工
農）薦派1名教師參與研習，其餘各校鼓勵教師參加，本局
同意參加人員公假派代。

六、倘針對本計畫有任何問題，請洽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菸檳防
制計畫：吳先生（02）28267000分機65065，電子信箱：
nosmoking.edu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